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25日、5月26日、5月27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达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黎福超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正在进行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具有新能源、军工概念，与特斯拉概念无任何关系。除已披露的公告事项外，公司近期无重大合同签订、重大业务合作情况。

●公司5月27日最新市盈率为32.72，滚动市盈率37.08；公司所处汽车零部件行业最新市盈率为24.27，滚动市盈率26.5，公司市盈率指标高于行业水平。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福达集团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203,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13%，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9.26%。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福达集团将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5 月 26 日、5 月 2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所处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公司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的公告事项外，公司近期无重大合同签订、重大业务合作情况。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2020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目前该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目前尚未发现涉及本公司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也不涉及热点概念。公司极少数量的曲轴产品和离合器产品在新能源、军工产品方面有所应用，但涉及的产品总体占比不足 5%，不具有新能源、军工概念；公司与特斯拉

没有任何业务和合作往来，与特斯拉概念无任何关系。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减持计划。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股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2020年5月25日、5月26日、5月27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5月27日公司最新市盈率为32.72，滚动市盈率为37.08；公司所处汽车零部件行业最新市盈率为24.27，滚动市盈率为26.5，公司市盈率指标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约30,673.7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9.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951.2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6.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2,449.0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0.61%，详情请见《福达股份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敬请投资者注意经营风险。

（三）重大事项风险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该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但本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该事项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控股股东质押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595,258,710股，控股股东福达集团共持有本公司412,408,011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9.28%。福达集团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203,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13%，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

数的 49.26%。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福达集团将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了已披露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已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8日